

关于建信双利策略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 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建信双利策略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2016年1月4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建信双利基金份额的场外份额、场内份额（场内简称：建信双利；代码：165310）以及建信稳健份额（场内简称：建信稳健；代码：150036）实施定期份额折算，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16年1月4日，建信双利基金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建信双利基金份额的场内份额、建信稳健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份额折算比例按截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9位，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名称	折算前份额	新增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份额	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	折算后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建信双利场外份额	162,840,084.79	0.018869998	165,912,876.86	1.325	1.446
建信双利场内份额	876,896.00	0.018869998	986,208.00	1.325	1.446
建信稳健份额	1,966,416.00	0.047174996	1,966,416.00	1.001	1.305

注：建信双利场外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建信双利场外份额；建信双利场内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建信双利场内份额；建信稳健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建信双利场内份额。

以上数据已经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投资者自公告之日起可查询经注册登记人及本公司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二、恢复交易

自 2016 年 1 月 6 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建信稳健份额将于 2016 年 1 月 6 日上午 9:30—10:30 停牌一小时，于 10:30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6 年 1 月 6 日建信稳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调整为基金管理人最近公布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基金份额净值或者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即 1.001 元。

由于建信稳健折算前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且建信稳健份额折算后恢复交易首日的收盘价以基金管理人最近公布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基金份额净值或者参考净值为准，因此，建信稳健份额折算后恢复交易首日的收盘价与份额折算前的收盘价格可能发生较大变化。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六日